

连云港市赣榆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关于对《赣榆区国土空间生态保护和修复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公示稿）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公示期间无意见反馈的说明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，协调生态保护与发展的关系，统筹和科学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，进一步落实省市级生态修复任务，筑牢我区重要生态安全屏障，提升赣榆区国土空间生态品质，我局牵头组织编制了《赣榆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（2021年-2035年）》（公示稿），通过市级专家论证会后于2024年6月17日至2024年7月16日期间将《规划》（公示稿）全文向社会公布，公开征求公众意见，意见征求期间未收到社会各界的修改意见和建议。

特此说明。

连云港市赣榆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4年7月24日

